

东光县公安局打造全市首个反诈VR体验站——

48种诈骗手段,24小时等你“被骗”

本报通讯员 朱林林 本报记者 张楠 摄影报道

华灯初上,东光县元曲公园周边熙熙攘攘的行人往来穿梭。在东光县元曲公园警务站前,聚拢了很多好奇的群众。

原来,他们都是被警务站前的一个“柜子”所吸引。这个“柜子”正是东光县公安局建成的全市首个反诈VR体验站。

反诈体验站 引来群众争相体验

近日,在元曲公园警务站,东光县公安局建成了全市首个反诈VR体验站,引来大批群众前来体验(右图)。

9月13日傍晚,排了半天队,终于轮到男子张某体验。只见张某按照提示点击屏幕,选择一种真实发生的诈骗案例,在观看相关反诈防骗宣传视频后,他戴上VR眼镜,真实体验了一次“被骗”过程。

“不看不知道,骗子太坏了,要是真实发生在我身上,还真没准就得上当……”体验完毕后,张某摘下眼镜,吓出一身冷汗,赶紧和身边的群众分享感受。

据东光县公安局三级高级警长周光升介绍,近年来,针对电信网络诈骗案件易发多发的现状,东光县公安局为警示群众,提升反诈宣传力度,专门在当地打造了全市首个反诈VR体验站,以此助力反诈宣传工作,提升辖区群众的防



诈骗意识。

利用VR技术 多视角体验“被骗”

“自己体验胜过别人劝说100遍。”民警告诉笔者,“群众防范意识薄弱”等问题始终困扰着公安反诈工作的推进。经常是社区民警上门宣讲半天,人们根本听不进去,有些人能听进去却理解不了。有了反诈VR体验站,人们就能通过它真实体验被骗过程,效果非常明显。

据了解,反诈VR体验站是通过新型虚拟现实技术,将真实

的诈骗案例数字化,体验者不仅可以通过图文、动画、情景剧等多种形式了解诈骗过程,还能通过佩戴专业的VR设备进入虚拟世界,以第一视角沉浸式体验“骗局”。反诈VR体验站操作界面简单便捷,一看就会。体验过程中,体验者注意力高度集中,如同身临其境。同时,反诈VR体验站还融入了受骗应急处置功能,能进一步锻炼体验者遭遇诈骗时的处置能力。

另外,反诈VR体验站还具备AI交互功能,体验者可以通过AI交互界面与AI虚拟的“骗子”发短信,了解自己是如何一步步掉进骗子的陷阱,更加清晰

直观地看懂骗局的“底细”。

48种诈骗手段 让体验者反复学习

骗子的诈骗手段层出不穷,花样时时翻新,给反诈宣传工作带来了极大难度。在以往的工作中,反诈宣传主要依靠道路悬挂宣传横幅、发放海报和反诈骗宣传手册、摆放宣传展板、云喇叭播报等手段,物料制作周期较长,宣传形式单一,经常出现计划赶不上变化的情况。往往民警刚刚针对这一种诈骗手段展开宣传,新的诈骗手段已

经实施了。

据民警介绍,反诈VR体验站内置了48种国家已公开发布的常见诈骗手段,后期还会时时更新最新诈骗手段。另外,反诈VR体验站内还存有根据真实诈骗案例改编制作的一部“反诈大电影”。在这里,不仅能让体验者全方位、多角度地学习反诈知识,还能起到反复学习,寓教于乐的效果。

24小时服务 为“反诈”注入新活力

体验者刘某通过AR眼镜体验“被骗”后感触颇深,立即叫来和自己一起下棋的朋友也来体验。他说,他回家以后还会让家里人、邻居们都来体验。

传统反诈宣传工作依赖网格员、社区民警、志愿者的时间和精力投入,受各种客观因素影响,使反诈宣传工作受到阻滞。反诈VR体验站的加入,给反诈宣传工作注入了新的活力。

反诈VR体验站24小时提供服务,自带功放音效、自动播放等功能,比起单一的宣传教育,传播更广,娱乐属性更强,受众人群更多,宣传效果更好。

据了解,东光县公安局今后还将围绕反诈工作的具体要求,在当地不同点位,建设更多的反诈VR体验站,便于辖区群众体验,为反诈防骗、基层平安建设营造良好宣传教育氛围。

孟村男子张某在养生馆按摩时,突然后背疼痛——

骨折之后……

本报记者 唐慧 本报通讯员 刘黎明 郭廓

日常生活中,很多人在忙碌之余会选择通过按摩释放压力,缓解疲惫。在按摩过程中,遇到按摩力度、方式不适合的情况,可能会引发身体不适,甚至受伤。

近日,孟村法院调解一起因按摩引发骨折的服务合同纠纷案。

外出放松 按摩时“受伤”

2023年5月的一天,孟村的张某拖着疲惫的身体到一家养生馆去按摩。养生馆的经营者女子李某接待了张某,并为李某提供按摩服务。

在按摩过程中,张某感到自己背部疼痛,并将自己的感受告诉了正在为他提供服务的李某。听了李某的反馈,李某表示,按摩时背部有不适的感觉属于正常现象。

听了李某的话,张某觉得自己可以忍受背部疼痛,按摩结束后便自行回了家。

发现骨折 告上法庭索赔

回到家中,张某感到背部疼痛不断加重,随即前往当地医院检查。经过医生诊断,确定李某肋骨出现骨折。

得知自己骨折的消息,李某立即通过微信与李某沟通,要求李某对他进行赔偿。

“让你受罪了,把你伤成这样。”李某多次通过微信对李某表达歉意,还购买水果等前往李某家中探望。

为了赔偿的事,李某与李某产生了分歧,双方就赔偿数额始终未达成一致。

今年8月28日,李某将李某起诉到孟村法院,要求李某赔偿各项损失3万元。

孟村法院承办法官魏岩受理案件后,多次组织双方开展诉前调解。然而,李某和李某对赔偿数额始终没能谈妥。

调解无果,法官依法开庭对此案进行审理。

法官调解 养生馆赔偿1.3万元

法官经审理认为,李某与李某经营的养生馆双方之间属于服务合同关系。李某肋骨骨折受伤一事,有相关报告单为依据。法院予以认可。

根据李某与李某的微信聊天记录,以及李某购买水果等探望李某的行为,结合病历内容,孟村法院认定,李某为李某按摩导致李某肋骨骨折具有高度可能性。在提供服务过程中,李某没有尽到安全保障义务,造成李某人身损害,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。

据此,孟村法院根据案件情况,决定依法判决李某向李某赔偿各项损失共计14247元。

在作出判决前,法官多次组织李某与李某进行调解。9月20日,经过法官耐心劝说,李某与李某达成调解协议:李某一次性赔偿李某1.3万元;李某放弃其他赔偿。

近日,拿到赔偿款的李某激动地向法官表示感谢。

警法传真

盲人外出迷路 民警送他乘车

本报讯(通讯员 关宏达 记者 唐慧)近日,一名外地盲人想去车站,却迷失了方向,急得在路上徘徊。市交警二大队民警伸出援手,帮他登上前往渤海新区、黄骅市的客车。

10月12日上午,市交警二大队五中队民警在交通大街与解放路交叉口北侧巡逻时,发现一名手持拐杖的男子在盲道上焦急踱步。民警见状,立即下车询问情况。

经询问,民警得知,这是一名外地男子,想去沧州汽车客运东站乘车,前往渤海新区、黄骅市。他不知道路线,急得不知如何是好。

民警一边安抚男子的情绪,一边将他扶上警车,将他送到沧州汽车客运东站,并帮助他买了前往渤海新区、黄骅市的汽车票。

在民警的护送下,男子登上了客车,不住向民警表示感谢。